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12 年度矚重訴字第 1 號貪污案

113 年 1 月 10 日下午 2 時 30 分(準備程序)民眾取得旁聽證公告名單

(本院第 1 法庭座號：26~69)

法 庭	民眾旁聽證 座 號	網路登記 序 號	姓 名	身分證字號 或護照號碼
本院第 1 法庭	26	2341520001	俞○華	F****74905
〃	27	2341520002	俞○平	Q****66758
〃	28	2341520003	王○直	B****93583
〃	29	2341520004	王○竹	H****92412
〃	30	2341520005	陳○霖	F****66605
〃	31	2341520006	簡○芸	F****46707
〃	32	2341520007	黃○聖	F****06597
〃	33	2341520008	馬○涵	F****71493
〃	34	2341520009	劉○為	F****76866
〃	35	2341520010	鄒○吟	P****34451
〃	36	2341520011	曾○筑	T****00650
〃	37	2341520012	顏○樺	N****67608
〃	38	2341520013	黃○凱	K****86843
〃	39	2341520014	李○宸	R****13830
〃	40	2341520015	蕭○原	N****46281
〃	41	2341520016	黃○堯	F****51846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下午 1:50-2:10 至本院一樓法警室，憑身分證、護照或駕駛執照，領取旁聽證，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，旁聽證不得轉讓或代領；逾時未領，視同放棄，由當日排隊候補民眾依排隊先後順序候補至額滿為止（旁聽證領取位置圖詳下頁所示）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

旁聽證領取位置圖

公告取得旁聽證民眾、媒體，請於開庭當日13時50分~14時10分至本院法警室領取。旁聽證候補民眾請至本院南大門口（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36巷）、媒體請至本院法警室排隊，依排隊先後順序，自14時12分起，開始候補補位作業補滿為止。

博愛路大門

